

辅导员的操守：不当的关系

一、男女关系

如果辅导员与受助者有不正当的身体接触，甚至肉体关系，将危害整个辅导过程，使受助者觉得更加愧疚、空虚、孤立、无法信任别人、界线模糊、情绪压抑、想自杀、无法集中精神、记忆力衰退，对受助者造成无法弥补的伤害。因此，辅导员必须紧守道德操守，严禁自己与受助者发生任何不当的男女关系。同时，辅导员也必须采取有效的防范措施，防患于未然。例如，在进行辅导之前，尽量让教会或辅导机构人员知悉辅导员与受助者所在的地点，而且避免在辅导环节以外的场合单独约见受助者。在辅导过程中，辅导员要格外警惕这方面的问题，例如，轻拍肩膀可能是一种鼓励的举动，但也可能令受助者产生误会，所以必须小心。另一方面，就算没有身体接触，眼神接触也可能引起误会，所以辅导员必须先处理自己与异性相处的内在情绪问题，才能谨慎自守，既保持自然亲切的态度，又避免陷入情欲的试探里。

二、双重关系

因为客观因素的限制，当辅导员人手缺乏而求助者却大有人在，将形成一个两难的状况：辅导员可能同时是受助者的牧者、教会肢体、朋友、同事，使两人之间除了单纯的辅导员与受助者的关系之外，还多了一重关系。这种双重关系给辅导过程带来几方面的问题：

(1) 双重关系会侵蚀和扭曲专业的治疗关系，令双方之间的明确界线和规范模糊不清，降低了判断和分析的客观性和力度。

(2) 双重关系会带来利益冲突，例如，身为同事的辅导员知道受助者的“秘密”之后，可能会调动受助者本来的工作安排，在这种情况下，受助者可能选择性地透露自己的隐情，使辅导的效果受到影响。

(3) 双重关系可能伤害受助者，例如，身为教会肢体的辅导员可能把受助者的“秘密”转告给教会其他肢体，使受助者的名誉受损。

为了减低双重关系带来的影响，最好的方法是把朋友或肢体转介给对方不认识的辅导员，使辅导关系单纯化。如果资源实在有限，别无他法的话，最好在与对方进入正式的辅导关系之前，先约法三章，明确定下协议，辅导员要书面保证把受助者的内情保密，并告知受助者预期可能发生的问题和冲突，与受助者协商对策，并取得受助者的书面同意。

欢迎来信辅导部 cc@liangyou.net，回应讨论话题。学员如需要接受辅导服务，请填写在良院网站的“表格下载区”的“辅导申请表格”，辅导部会按着个别情况和需要，安排电话约谈时间。